

《煤矿矿井水处理运营能力评价》 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标准编制组

2021 年 11 月

目 录

| | |
|------------------------------------|----|
| 一、工作简况..... | 3 |
| 1.1. 任务来源 | 3 |
| 1.2 编制背景与目标 | 3 |
| 1.3 本标准的编制目标..... | 4 |
| 1.4 标准研究组织与管理..... | 5 |
| 二、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 5 |
| 2.1 标准制定原则 | 5 |
| 2.2 标准研究及编制过程..... | 6 |
| 2.3 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 6 |
| 三、主要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 技术经济论证, 预期效益 | 7 |
| 四、采标情况..... | 8 |
| 4.1 采用国际标准情况..... | 8 |
| 4.2 采用国内标准情况..... | 8 |
| 五、与先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 9 |
|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 9 |
| 七、贯彻标准要求 and 措施建议 | 9 |
| 7.1 组织措施 | 9 |
| 7.2 技术措施 | 9 |
| 八、需要调整的团体标准变化的主要原因 | 10 |
| 九、废止现行有关团体标准的建议..... | 10 |
| 十、重要内容的解释和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 10 |

一、工作简况

1.1. 任务来源

本标准是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提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民政部发布的《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0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及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为满足煤炭行业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规范环境保护设施运营服务管理,提高运营单位服务能力和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质量,促进行业绿色健康发展。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召开了《煤炭、煤化工环境保护设施运营单位运营服务能力评价规范》团体标准立项论证会,确认对《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企业能力评价》团体标准进行编制。本标准由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牵头起草。

1.2 编制背景与目标

1.2.1 煤炭企业水处理设施运营发展的要求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国办发【2014】69号)的要求,为了在煤炭企业加快推行和规范环境污染运营服务治理工作,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了环保行业首个团体标准——《环境保护设施运营单位运营服务能力要求》,从提升运营管理规范化、科学化的角度出发,在行业树立并强化质量管理的思路,推进行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环境污染运营服务将以城市污水、垃圾处理等环境公用设施、工业园区、电力、钢铁、煤炭、焦化等领域为重点,根据“谁污染、谁付费”的原则,由排污者承担治理费用,运营服务治理企业按合同约定进行专业化治理。2017

年8月9日，环境保护部为进一步推进和规范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下发了《关于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实施意见》（环规财函【2017】172号），指导全国各地开展环境污染运营服务治理工作。目前，我国大力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创新治污模式。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环境污染运营服务的相关政策文件，有利于激发企业运营服务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推进第三方治理市场建设。

1.2.2 煤炭企业水处理设施运营市场规范化的需要

环境污染运营服务在实践中显示了其独特优势，但是污染治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环境污染运营服务在实际运行中仍存在进入及退出机制不健全等问题。2014年7月环保部颁布实施《关于废止（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许可管理办法）的决定》，取消了对环境污染治理服务企业的资质审批许可管理制度，实际上降低了专业环保企业的行业进入门槛，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环境污染运营服务企业的发展。但是环境污染运营能力对服务企业的专业水平和资金能力要求很高，市场上各类专业环保公司数量众多，业务水平参差不齐，这给排污企业或地方政府甄选治污合作伙伴带来了困难和风险。目前，针对运营服务治污成本与治污效果的评价标准与评估机制尚不健全，由排污企业或治污企业来评价治污效果都有可能产生不利于对方的结果，需要由环保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发布行业污染治理评估标准与细则，建立严格的企业声誉机制、惩罚机制和退出机制，切实提高企业的环保主题意识和守约意识。

1.3 本标准的编制目标

本标准可系统、全面地评价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能力，为煤炭企业选择运营服务治理企业提供依据，规范环境污染运营服务治理市场，充分发挥第三方治理市场，充分发挥第三方治理服务公司的专业优势，提高煤炭企业水污染治理水平，促进环保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特制订本标准。

1.4 标准研究组织与管理

本标准由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组织，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牵头起草制定。

二、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2.1 标准制定原则

本标准制定坚持以下原则：

- 1) 规范性: 严格遵守国标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的要求起草。
- 2) 合规性: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产业政策要求，与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组织服务评价技术要求》、《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法律法规保持一致。
- 3) 科学性。本标准是基于对来自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煤炭生产企业矿井水处理设施生产运营情况等资料调研、实地调研而完成的，研究过程科学，提出的相关条款切合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技术水平、达标排放、安全生产相关现状和经济实际，有利于推进当前时期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的标准化生产运营工作。

4) 实用性。本标准规定的各项要求和内容,是经过以问题为导向,在经验总结和问题整改的基础上编制完成的,切合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生产运营要求。

2.2 标准研究及编制过程

2021年4月,计划下达。

2021年4月-2021年5月,组建起草组,制定编制计划,编制项目启动。

2021年5月-2021年7月,完成《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能力评价》(初稿)及编制说明。

2021年7月-2021年9月,面向全国重点煤矿开展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能力的守信履约、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污染物检测、环保评价、安全评价、运行评价、设备评价、技术经济指标等方面进行调研。

2021年10月,《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能力评价》(初稿)及编制说明研讨。

2021年11月,完成整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

2.3 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2.2.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企业综合服务能力与评价标准的相关术语和定义、评价原则、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及评价分级。

本文件适用于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及相关系统。

2.2.2 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

(1) 总则

- (2) 守信履约能力
- (3) 质量管理能力
- (5) 应急管理能力
- (6) 安全管理能力
- (7) 检测能力
- (8) 环保管理评价
- (9) 安全管理评价
- (10) 运行管理评价
- (11) 设备管理评价
- (12) 技术经济指标评价

三、主要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 技术经济论证, 预期效益

为使本标准更切合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实际, 起草组采用资料调研、问卷调研、实地调研、电话调研等方法, 面向全国各主要煤矿矿井水运营单位、煤矿相关部门等进行了调研。

采用专家讨论法、专家调查法等方法(所邀请的专家涉及煤矿矿井水处理等相关领域), 根据专家背对背意见, 调整优化运营能力评价内容和打分规则等。起草组对相关调研、研究成果进行整理汇总、统计分析、概括提炼, 得到如下结论:

据调研, 100%的调研单位都认为:

1) 制定《煤矿矿井水处理运营能力评价》团体标准, 对于切实指导和规范煤矿矿井水水处理设施有效运营工作非常必要。

2) 一致同意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编排体例, 和其中提出的主要能力评价内容。

《煤矿矿井水处理运营能力评价》提出的主要能力评价内容(包括前言、总则、评价内容、评价方法及评价分级、评价报告), 涵盖了煤矿矿井水处理设施运营能力评价的各个方面, 可系统、全面地评价煤炭水处理环保设施运营企业服务能力的综合能力及运营管理水平。

四、采标情况

4.1 采用国际标准情况

无

4.2 采用国内标准情况

本标准采用的国标、行标、地标以及政策性文件包括: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

GB 18218-20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 18597-200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20426-2006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B/T 38221-2019 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组织服务评价技术要求

AQ/T 1093-2011 煤矿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规范

五、与先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本行业现有的其他标准协调配套, 没有冲突。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七、贯彻标准要求和措施建议

7.1 组织措施

在中国煤炭利用加工协会、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组织协调下，以标准起草组成员为主，成立标准宣贯小组。

7.2 技术措施

组织撰写标准宣贯材料，组织标准宣贯培训（根据各岗位、各工种组织有针对性的培训，培训频次以员工实际掌握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建议每季度举行一次），争取标准颁布实施后尽快在煤矿矿进水行业内推广。

本标准确定的指标符合大多数企业的实际情况。该标准可直接在行业内大多数企业贯彻实施。本标准可提高相关行业的技术水平，建议在发布之日起实施。希望在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与公司沟通，以便我们及时修订、补充。

八、需要调整的团体标准变化的主要原因

因对标准的范围认识不够清晰，内容复述重复，将立项时的标准名称《煤炭和煤化工企业水处理环保设施运营服务能力要求与评价标准》改为《煤矿矿井水处理运营能力评价》。

九、废止现行有关团体标准的建议

无。

十、重要内容的解释和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